

证券代码：300235

证券简称：方直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3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非职工代表监事安令喆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安令喆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职务，安令喆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安令喆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安令喆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安令喆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安令喆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监事的原定任期为三年，自2021年10月26日起算。截至本公告日，安令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监事会对安令喆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监事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说明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名杨正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杨正华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28日

附件：杨正华先生简历

杨正华先生，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湖北大学，经济学学士、副研究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加入本公司，历任研发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产品总监、资源中心总监。

杨正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杨正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